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度，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或“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推动了公司规范化运作。现将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共举行了 11 次全体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各次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情况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4 日	1、《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3、《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19 日	1、《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核查意见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9年3月29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9年4月4日	1、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首批授予部分）的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9年4月8日	1、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 4、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6、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年4月29日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7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9年7月15日	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7月31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8月27日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重庆曾家岩大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关联交易议案 3、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10月28日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年12月27日	1、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监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倪士林先生接替胡煜女士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

此外，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完成换届工作。由于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符合条件的股东推荐，监事会提名刘清亮先生、周祖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倪士林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6 次，股东大会会议 5 次，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相关会议，对会议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及其他信息披露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相关证券监管要求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四、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通过列席会议、调查研究、审阅资料等形式，对公司依法运作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9 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

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三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财务报表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监督，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无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绩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首批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有效执行了有关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收购、出售资产和对外投资情况

通过对公司 2019 年资产交易和对外投资情况进行核查，公司资产交易、对外投资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对外担保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生违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健全内部控制，《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有效地控制了经营风险。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四、2020 年总体工作思路

2020 年，监事会成员将认真贯彻执行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积极推进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重要经营业务和关键管理环节监督检查，坚持监督从严，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一）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

学习、借鉴其它高速公路上市公司监事会的先进管理经验，准确把握公司改革发展的新形势，建立和完善监事会工作。加强走访调研，打造多层次、系统性的监督体系。

（二）进一步强化监督力度。

在监督过程中，牢牢把握监督方向和监督重点，在监督力度、监督范围、监督方式等方面不断探索，注重工作实效。

（三）进一步维护合法权益。

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各项报告、议案，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及时列席董事会会议，通过重大决策事前监督，及时发现经营管理中的问题，积极发表监事会的意见和观点，及时跟进对会议决议实施情况的监督，确保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工作目标全面实现。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